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瓊慧

電話：05-3620123-8411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cyo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100301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差假批核流程，請轉知校長知悉並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111年1月28日便簽辦理。

二、本縣校長差假批核流程如下：

(一)出國申請單：申請人(校長)－&gt;職務代理人－&gt;各校人事承辦(登錄)－&gt;駐區督學(上呈，退回)－&gt;教育處副處長(上呈，退回)－&gt;教育處處長(決行，退回)。

(二)請假單、公出差(未逾3日之差假單)申請人(校長)－&gt;職務代理人－&gt;各校人事承辦(登錄)－&gt;駐區督學(決行，退回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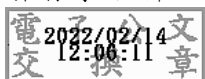
(三)請假單、公出差(逾3日之差假單)申請人(校長)－&gt;職務代理人－&gt;各校人事承辦(登錄)－&gt;駐區督學(上呈，退回)－&gt;教育處副處長(上呈，退回)－&gt;教育處處長(決行，退回)。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郭督學鐘麟、林督學耿平、葉督學信一、嘉義縣政府人事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